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1890号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澳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澳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新澳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新澳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新澳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澳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新澳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维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飞英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36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8,491,06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01元，共计募集资金891,068,794.68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4,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877,068,794.68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668,491.07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75,400,303.6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78号)。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8,358.66万元，2017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1.36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8,358.66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1.36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9,342.7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就使用募集资金增资控股子公司浙江厚源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源纺织公司),并通过厚源纺织公司实施“年产15,000吨生态毛染整搬迁建设项目”,连同控股子公司厚源纺织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无定期存款账户和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9-371701040035440	100,010,545.74	余额包含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10,000.00万元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204075329000151956	128,757,988.83	余额包含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10,000.00万元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573900271910555	8,726.6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8110801012801212933	60,318,521.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9371701040035457	4,331,491.48	
合计		293,427,274.44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欧洲技术、开发、销售中心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主要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市场保障，为将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87,540.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358.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358.6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0,000 锭紧密纺高档生态纺织项目	否	53,000.00	53,000.00	53,000.00	28,770.66	28,770.66	-24,229.34	54.28	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4,122.39	[注 3]	否
年产 15,000 吨生态毛染整搬迁建设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29,588.00	29,588.00	-412.00	98.63	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066.48	[注 4]	否
欧洲技术、开发、销售中心项目	否	6,106.88	6,106.88	6,106.88			-6,106.88					否
合计	—	89,106.88	89,106.88	89,106.88	58,358.66	58,358.66	-30,748.22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无	[注 2]	无
---	-------	---	-------	---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49,328.18 万元。根据 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 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49,328.18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17 年 7 月 2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了《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7567 号)。

[注 2]: 经 2017 年 10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六次会议审议批准,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 本期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93)10,00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17 年 11 月 3 日至 2018 年 5 月 7 日; 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购买工银保本型“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 期 10,00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17 年 11 月 8 日至 2018 年 5 月 9 日。均因尚未到期而未产生收益。

[注 3]: 该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全部达产, 该项目建设期二年, 第三年投产, 投产期第一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75%, 承诺的预计效益为利润总额 8,728.00 万元, 投产期第二年至第五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 承诺的预计效益为利润总额 16,409.00 万元, 投产期第六年起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 承诺的预计效益为利润总额 16,583.00 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资比例为 47.61%(扣除铺底流动资金)。

[注 4]: 该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全部达产, 该项目建设期三年, 第四年投产, 投产期第一年至第五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 承诺的预计效益为利润总额 5,804.00 万元, 投产期第六年起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 承诺的预计效益为利润总额 5,841.00 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资比例为 67.06%(扣除铺底流动资金)。